

王正伟
著

回族

民俗学概论



宁夏人民出版社

王正伟 著

K892.313/1

回族民俗学概论

宁夏人民出版社

1994·银川

《回族文学论丛》第6辑
宁夏大学回族文学研究所编

回族民俗学概论
王正伟 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宁夏贺兰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125 字数:200千字
印数:1—2000册 1994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贾羽 李秀琴 封面、版式设计:导夫

ISBN7-227-01284-0/C·33· 定价:6.00元



丛/6
主编

王正伟 回

族，生于1957年6月。宁夏同心县人。现为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副研究员。1979年以来，工作之余，致力于民族经济、文化研究，发表学术论著和各类作品近百万字。主编、合著出版了《中国少数民族故事大系·回族民间故事选》、《回族风情录》、《古兰经概述》、《中华风俗大观》、《宁夏黄河经济论文集》等，参加了《中国回族大辞典》、《中国各民族宗教与神话大辞典》等多部辞书的编写工作。



回族文学论丛

编委会

- 顾 问 王十仪
- 主 编 李树江
- 副主编 杨继国 布鲁南 赵 慧
- 编 委 丁礼庆(回) 丁生俊(回)
马知遥(回) 王正伟(回)
布鲁南 导 夫
张迎胜 何克俭(回)
李树江 杨继国(回)
赵 慧(回) 贾 羽(回)
- 第6辑发稿编辑 贾 羽

前 言

《回族文学论丛》作为研究回族文学理论的系列丛书，将陆续与广大读者见面。

《论丛》的问世是回族文学事业发展的迫切需要。1978年以后，由于党和国家民族政策和文艺政策的贯彻落实，同其他兄弟民族文学一样，回族文学受到了重视。回族文学创作日趋繁荣，回族作家作者队伍成长壮大；以编写《回族文学史》和编选《回族文学作品选》为推动，回族文学研究工作也有了长足的发展。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1986年在宁夏大学成立了目前国内唯一专门研究回族文学的机构——回族文学研究所。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回族文学不但在国内兄弟民族文学园地中有了自己应有的地位，而且已经开始走向世界。近年来，日本、土耳其、美国、苏联、德国、法国等国的学者已经注意到对中国回族文学的研究，其中回族民间文学已经被介绍到国外。在这种情况下，大家都希望能够开辟一个回族文学的理论阵地，进一步加强回族文学研究工作，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于是，在宁夏人民出版社

的大力支持下，我们编辑了这套《回族文学论丛》。

目前，在回族文学领域里，有许多理论问题需要进行研究和探讨。例如：回族文学的历史分期、民族特点和发展规律的问题，回族文学与其他民族文学的相互交流影响及比较研究问题，回族文学与伊斯兰教的关系问题，回族社会主义新文学的特征问题，都有待于深入探讨和研究。对回族作家作品的研究从总体上来讲还显得薄弱，也有待于加强微观的、具体的研究。《论丛》欢迎大家撰写这方面的文章。

《论丛》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努力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文风上提倡旗帜鲜明，言之有物，反对空话与故弄玄虚。文章长短不论，贵有力量，力求简洁明快，见解独到。讨论争鸣问题，应当是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回族文学还是一枝幼苗，研究工作也刚刚起步，因此我们提倡以扶植、鼓励为主的风气，满腔热情地为回族文学鼓与呼。

《论丛》在形式上，可以是多人合集，可以是一人专集，亦可以是对某一回族作家、某一历史时期回族文学或某一回族文学体裁研究的专集。一般每年出1—2辑，每辑20万字左右。

我们希望广大回族文学工作者，研究者，作家、作者，爱好者以及文化界的专家、学者们及时提出批评建议，使我们把《论丛》办得更好。

宁夏大学回族文学研究所

序《回族民俗学概论》

世界上所有的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习俗礼仪，以反映其长期形成的传统文化与道德规范。要了解某个民族的习俗礼仪，就必须深入调查和研究其源流之来龙去脉，多方位、多层次地全面探索，才能得出正确的结论。因此，在学术领域，有关人类学、民族学的研究，便派生出“民俗学”这样一个独立的、专门的学科，成为解答民俗之谜的钥匙。

民俗学，英语称为 FOLKLORE，最初是由英国学者汤姆斯（Wililam John Thoms, 1803—1885）在 1846 年提出来的，当时只限于民间口头文学的研究。过了三十一年，即 1877 年，英国民俗学会成立，似乎才发展为一门学科。未几，逐渐传入德、法等国，研究范围相继扩大。在西方，其范围有狭义与广义两种内涵。狭义的民俗学，实际上只是民间文学，主要研究神话传说、民间故事、谜语谚语、民歌民谣、巫符咒语等；广义的民俗学，于此之外还扩及衣食住行诸方面，如广泛涉猎民间流传的饮食、服饰、住宅、用具、工艺技术、社团组织、行为规范、道德标准、岁时风俗、婚丧嫁娶、祭祀礼仪、传统节庆、宗教信仰、音乐舞蹈、娱乐游戏等等。西方学者，一般说来，将民俗学视为文化人类学的一个

分支,认为是研究文明民族传统文化的学科,而与研究不发达民族传统文化之民族学相对立^①,显然是一种不足为取的偏见。

在我国,民俗学的研究约始于1919年“五四”前后,是新文化运动的一个组成部分。刚开始,是从民谣起步。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发起成立“歌谣征集处”,1918年5月20日起,在《北大日刊》开辟“歌谣选”专栏,由刘半农编选、考订,共刊出148则。1920年12月19日,北京大学歌谣研究会成立;1922年12月17日,《歌谣周刊》出刊。次年1月,决定扩大收集范围,除歌谣外,举凡神话传说、童话故事、风俗方言等均在广征博采之列,并出版了不少读物。1927年,歌谣研究会主要成员顾颉刚、容肇祖、董作宾、钟敬文等在广州中山大学成立民俗学会,“民俗学”这个名称才伴随着学术社团一起正式出台。1928年3月起,将前身为《民间文艺》的周刊改名为《民俗周刊》,先后由钟敬文、容肇祖、刘万章出任编辑,两年后出至110期暂时停刊;1933年3月复刊,至123期再度停刊。顾颉刚在《复刊词》中说:“因放宽范围,收集宗教风俗材料”,表示“要把几千年来埋没的民众艺术、民众信仰、民众习惯一层一层地发掘出来”,主旨在于“打破以圣贤为中心的历史,建设全民众的历史”。该刊后来于1936年复刊后改为季刊,至1943年出版了2卷8期。季刊更侧重民俗学和民族学、民族志方面,在当时历史条件下,克服种种困难和阻力,坚持发展中国民俗学和民间文学,在挖掘资料,理论建设、培养人才、扩大队伍等方面,贡献很大,对促进其他边缘学科的发展,建树颇多。此外,三十年代初,杭州的中国民俗学会还编辑出版了《民俗学集镌》两辑,其中第一辑是《开展》月刊第10、11期合

^① 参见陈永龄主编的《民族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1987年版)第345页。

刊的“民俗学专号”^①。以上社团及其出版物，曾引起国内外学者瞩目珍视。

新中国成立后，民俗学的研究受到重视和扶植，开拓了蓬勃发展的灿烂前景。在多民族大团结的社会主义大家庭中，民俗学的研究越来越深入、细致，其内涵也越来越广博、丰富，硕果纷呈的大好局面，亦令人振奋鼓舞。王正伟同志的专著《回族民俗学概论》即将付梓，正是一项值得庆贺的成果。

在祖国大家庭中，回回民族是一个独具特色的、逐渐形成的人类共同体。她，既非华夏古国土生土长的固有民族（如汉、苗、羌等族），又非纯粹移植赤县神州的外来民族（如朝鲜、俄罗斯等族），亦非毗邻边疆而接壤跨界的民族（如哈萨克、傣等族），而是凭借着伊斯兰文化的巨大凝聚力，将不同国度、不同语种的穆斯林凝聚一体，使外来成份与局部土著居民融于一炉的民族，作为一个新生的共同体，在广袤万里的中华大地上生根、发芽、开花、结果，成为中华民族大家庭中不可分割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成为五十五个少数民族中人口居第三位的民族^②。她，拥有 860 多万人，“先民”有千年以上的历史，形成人类共同体也有七百年左右。

从回族形成的历史，不难看出，她不仅与国内的一些穆斯林民族，如内地的东乡、保安和撒拉，新疆地区的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乌孜别克和塔塔尔等兄弟民族，有息息相关的内在联系，而且，跟阿拉伯世界、伊斯兰各国及各大州的穆斯

① 有关史料，参见《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6 年上海版》中有关词条。

② 这个概说，引用林松、和龚《回回历史与伊斯兰文化》一书《前言》（今日中国出版社 1992 年北京版）。

林群众，也有众所周知的共同之处。因此，要谈及回族民俗在各方面的种种表现，自然就会发现有许多特点，绝非我国的回回民族所独有，它们总是同上述国内外的穆斯林民族或伊斯兰教信奉者经纬交织，纵横交错。追本溯源，寻根究底，给人以同祖共宗之感。换句话说，回族的许多习俗礼仪，实质上分明有国际性色彩，多起源于伊斯兰文化的影响。这是一个方面。

但另一个重要的方面，是回回民族也有她自身的特色。由于她是在华夏古国汉文化占绝对优势的中华土地的土壤和气氛中逐渐形成、崛起、成熟的民族，她也不可避免地会汲取、融汇不少所在环境的文化因素，例如姓名、服饰方面的“华化”，语言方面之放弃母语而以汉语为民族共同语等等，特别是她具有“大分散、小集中”的分布形势，遍及全国城乡，处于汉族和其它兄弟民族汪洋大海的长期包围之中，习俗礼仪自然也会相互渗透、影响，因而跟国内外其它穆斯林群体比较，不尽等同，只能说是大同小异，同中有异。

还有一个不可忽视的特点，就是回回民族的性格：既有坚定意识信念支配下维护固有传统的高度原则性，又有适应社会环境，权衡轻重得失的机动灵活性。正是这种原则性与灵活性的巧妙结合与运用得体，使它能够在复杂环境中的自保、自存、自壮，始终保持自豪、自重、自卫的情感，融而不化，合而不流，沿袭和维护着独有的特色，不致被吞噬湮没，或自生自灭，得以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跟各兄弟民族一起，共同生产劳动，共同开发、建设与捍卫祖国的完整统一。

因此，从民俗学角度研究回回民族，确实是意义重大的课题。本书的作者王正伟同志，自幼生活和成长于回族聚居区，深受回回习俗礼仪的熏陶、本身又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党政机关工作，耳濡目染，接触面很广，对回族民俗十分熟悉。近年来，又潜

心于这方面的调查研究，起先是着手于回族民间文学的搜集、整理，后来侧重致力于民俗学的探索，已在报刊上发表过几十篇有关的文章，又曾应邀赴土耳其参加国际学术讨论会，提交了回族民俗学的专题论文。在丰富积累、渐趋成熟的基础上，还专为《中华风俗大观》、《中国回族大辞典》撰写了大量文章和词条，近期又与友人合编《回族风情录》和《古兰经概述》等专著，现在，又独自推出这本摆在读者面前的《回族民俗学概论》，堪称积多年心血的结晶和对全社会的奉献。

正伟是含着对回回民族天然的亲切感情，和治学者应有的严谨态度完成这个课题的。全书分门别类划定章节，思路清晰，脉络分明，重点突出。各章大体上都围绕三个方面阐述，即：(1)民俗的来源；(2)回族民俗的主要内容与表现；(3)回族民俗的特点。按这个线索结构去下笔落墨，既有探本溯源、追踪觅根的总窥，又有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细说，更有紧扣中心、捕捉特征的分析，在广征博引中点明回族民俗的起源、发展和演变，使读者看到回族民俗与世界穆斯林民俗大同的源流和小异的细微差别，从而看清人类文明、社会文化之间的相互作用和影响。作者颇具匠心，推敲细密。

我曾经拜读过正伟在报刊上发表的局部作品，但我跟他只能算“神交”，迄今尚无会面畅叙的机缘。不久以前，才接到他寄来《回族民俗学概论》一书的两章打印稿，约请我代为“炮制”一篇序言。对于民俗学，我完全是个门外汉，只不过是偶或粗枝大叶、泛泛浏览的普通读者，一向缺乏研究。妄加序跋，深感惶愧，因此一直犹豫、为难。有鉴于正伟诚心邀约，寄以希望，谢绝搁置，不免有摆臭架子之嫌；勉强许诺，又唯恐难得要领，不着边际。而正伟亦腴腆客气，不便启齿直接催督，只好迂迴转托熟人致意，真是却之不恭，应之有虑。窘困之余，才硬着头皮，充当“滥

竿充数”的南郭先生，恐难合拍入律。

不过，倒也想趁此机会，于拖泥带水的绕舌絮叨中，再罗嗦几句，主要是谈了解民俗、增进民族团结，相互尊重，消除误解、隔阂的重要性。

具有悠久历史、高度文明的祖国，几千年来，一贯提倡和重视调查研究、采风问俗。我国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诗经》的“风、雅、颂”就是范例，特别是“国风”部分，就汇聚了周南、召南、邶、鄘、卫、王、郑、齐、魏、唐、秦、陈、桧、曹、幽等十五国之风，“以考其俗尚之美恶，而知其政治之得失焉”^①对采风问俗如此重视，给后人留下了这部辉煌的文化遗产。被列入“十三经”中的《礼记》（亦称《小戴记》或《小戴礼记》），其《曲礼·上篇》也从理论上强调：“入竟（境）而问禁，入国而问俗，入门而问讳。”这不仅仅是礼节礼貌的问题，而主要是人际、族际、国际之间相互了解、相互尊重的准则规范，是维护安定团结的可靠保证或必要措施。

令人遗憾的是，这些由来已久的传统规范并没有受到足够重视。例如研究民俗学，其重要目的之一，不正是为了正确地了解每个民族的习俗礼仪由来，给予尊重，从而达到增进团结、严防彼此伤害的主旨吗？摊开我国的历史，尤其是民族关系史，曾经发生过的许多民族纠纷、冲突与对抗事件，固然包罗当时、当地的错综复杂的矛盾（例如阶级矛盾、民族矛盾、上层统治集团争权夺势的矛盾等等），但有不少事件，其导火线正是对民族、民俗缺乏知识，不了解、不尊重，甚至歪曲、诬蔑，才发展到不可收拾的地步。光就回回民族的历史而论，明、清亡之际，这一类惨痛的事件，难道还不足以吸取教训、引为鉴戒吗？

新中国的建立，为各民族大团结创造了春光明媚的艳阳天，

① 引自朱熹《诗集传》卷一“《国风》主题解”。

不利于民族团结的因素已不断得到正确处理。但由于对民俗礼仪愚昧无知,类似事件仍层出不穷,时有发生。几年前,影响极其恶劣、破坏性极大的《性风俗》一书的出笼,所激起的强烈反对,记忆犹新;与此前后发生的风波,也历历在目,总是大事不多,小事常犯。直到最近,还发生《重庆日报》所发文章中对回族的严重歪曲、诽谤的事件^①。令人大惑不解的,是这一类事件的发生绝非在偏僻闭塞的小镇村庄,而是像诸如上海、重庆一样经济文化发达、视野开阔、信息灵通的大都市,发生于知识层次很高的部门:享有盛名的出版社,或肩负宣传使命的舆论中心,党政机关喉舌部门。执笔为文者是文化素养较高的知识分子,又有政策水平很高的编辑把关,居然会大开绿灯,使一篇篇低劣胡诌的、连起码常识也搞不清楚的东西泛滥成灾、贻患无穷;伤害民族感情,激起轩然大波,后果不堪设想。为促进并巩固全国各族人民大团结、世界人民大团结,实现这两条建国之初早已提出的战斗纲领,不正应该加强学习,补上民俗学知识这一课吗?

为此,我认为王正伟的《回族民俗学概论》,是一本较系统、全面,而且也是正面宣传的著作,是一本写作动机纯正,力图如实、准确地阐述回族习俗礼仪的好书。尽管可能还存在不足或薄弱环节,有待于再版时继续增订、补充,使之更准确、更全面、更完善,但总算是一项值得肯定的成果。愿与广大读者一道,珍视它,关心它。

1993年4月25日急草于北京

林 松

^① 见《重庆日报》1992年10月31日八版所刊黄德燧:《“小麦加”临夏》。

目 录

前言	(1)
序《回族民俗学概论》	林 松(3)
第一章 绪论	(1)
一 回族民俗学的领域	(1)
二 回族民俗学的特点	(3)
三 回族民俗学的作用	(7)
四 回族民俗学的研究方法	(11)
第二章 回族的宗教信仰习俗	(14)
一 回族的基本信仰	(15)
二 回族的基本功修	(19)
三 回族的宗教场所	(21)
四 回族宗教人士的“穿衣”仪式	(23)
五 回族宗教信仰民俗的特点	(24)
第三章 回族的礼仪习俗	(27)
一 回族的诞生礼	(27)
二 回族的命名礼	(28)
三 回族的抓周礼	(30)
四 回族的割礼	(31)

五	回族的见面礼	(32)
六	回族的待客礼	(34)
七	回族礼仪民俗的特点	(36)
第四章	回族的饮食习俗(一)	(38)
一	回族食俗的历史传承与食制	(38)
二	回族主食的类型及调制法	(41)
三	回族的风味菜肴及调制法	(50)
四	回族食俗的特点	(55)
第五章	回族的饮食习俗(二)	(58)
一	回族饮茶习俗传承	(58)
二	回族饮茶惯制及形式	(59)
三	回族饮茶民俗的特点	(62)
第六章	回族的禁忌习俗	(64)
一	回族的禁猪习俗	(64)
二	回族禁食自死物及其它习俗	(67)
三	回族禁烟酒习俗	(69)
四	回族禁求签玩赌拜偶像习俗	(71)
五	回族禁忌民俗的特点	(72)
第七章	回族的服饰习俗	(75)
一	回族服饰习俗的历史传承	(75)
二	回族服饰习俗的类型与品目	(77)
三	回族服饰民俗的特点	(84)
第八章	回族的居住习俗	(87)
一	回族居住区域及分布传承	(87)
二	回族住宅类型及习俗表现	(91)
三	回族居住民俗的特点	(96)
第九章	回族的卫生习俗	(98)

一	回族的卫生设施及传承	(98)
二	回族卫生习俗的表现	(101)
三	回族卫生民俗的特点	(106)
第十章	回族的婚姻习俗	(109)
一	回族的婚姻观及婚姻形式	(109)
二	回族的婚礼程序及习俗表现	(115)
三	回族婚姻民俗的特点	(123)
第十一章	回族的节日习俗	(126)
一	回族的开斋节	(126)
二	回族的古尔邦节	(132)
三	回族的圣纪节	(134)
四	回族的其它节日	(136)
五	回族节日民俗的特点	(139)
第十二章	回族的姓氏习俗	(142)
一	回族姓氏的由来	(142)
二	回族的取姓方式	(143)
第十三章	回族的丧葬习俗	(150)
一	回族丧葬习俗的历史传承	(150)
二	回族丧葬的程序习俗与表现	(153)
三	回族丧葬民俗的特点	(160)
第十四章	回族的物质生产习俗	(164)
一	回族物质生产习俗发展概况	(164)
二	回族物质生产习俗的类型及传承	(167)
第十五章	回族的经商习俗	(175)
一	伊斯兰教对回族经商习俗的影响	(175)
二	回族经商的类型与主要内容	(177)
三	回族经商形式的民俗传承	(184)